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2018年4月26日上午，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4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国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一季度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2018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情况，编制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数为3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，也不需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4月26日